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平安 PINGAN

保險·銀行·投資

中国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Ping An Insurance (Group) Company of China,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1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條而作出。

茲載列許繼電氣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及中國指定報章刊登的「許繼電氣股份有限公司二〇〇九年度股東大會決議公告」，僅供參閱。許繼電氣股份有限公司為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間接持有的附屬公司。

承董事會命
姚軍
公司秘書

中國，深圳，2010年5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馬明哲、孫建一、張子欣、王利平及姚波，非執行董事為林麗君、陳洪博、王冬勝、伍成業、白樂達、黎哲及郭立民，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永健、張鴻義、陳甦、夏立平、湯雲為、李嘉士及鍾煦和。

证券代码：000400

股票简称：许继电气

公告编号：2010-18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九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在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无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况。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 1、召开时间：2010年5月21日上午9时
- 2、召开地点：公司本部会议室
-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5、主持人：公司董事程利民先生
- 6、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代理人）12人、代表股份113,569,187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30.02%。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 1、通过公司《200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113,569,18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00%；反对0股；弃权0股。

- 2、通过公司《200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13,569,18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00%；反对0股；弃权0股。

- 3、通过公司《200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13,569,18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00%；反

对 0 股；弃权 0 股。

4、通过公司《200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3,569,18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5、通过公司《关于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3,569,18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6、通过公司《关于预计 2010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因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对该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364,804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5.09%；反对 63,940 股；弃权 0 股。

7、通过公司《关于 200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超出预计范围的议案》；

因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对该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428,744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8、通过公司《200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13,569,18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上述议案的相关内容详见 2010 年 1 月 29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市上正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程晓鸣 刘云

3、结论性意见：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五月二十一日